

书评

画评

细微绘万物
人生归心安《云上行——屈钢钢笔画》品读
胡耀军

4月29日清晨,屈钢先生给我发来微信,说给我寄了一套他著的《云上行——屈钢钢笔画》一书,心里很是喜悦,急切地打开快递包装,拿出这套新书翻看,整个房间里都弥漫着新书淡雅的油墨香味。

这是由四川美术出版社2024年4月出版上架的一本新书。全书共有三册,随书附赠了一本《闲庭信步 解解人生》的小册和一套屈钢先生钢笔画的精品活页作品集。该书图文并茂,内容新颖,装帧十分精美。出版社用一款简洁别致的“云上行”书盒,将全三册装在一起,显得十分古朴、典雅,极具欣赏、收藏价值。

我与屈钢先生的关系非同一般。他与我虽不同姓,却是同父同母的亲兄弟。屈钢先生1958年生人,我比他4岁。当年因家里的原因,我们在很小的时候,就不在同一个家庭生活,却始终同在一个厂区里长大,也在同一所学校学习成长。

我参加工作后,进了601中学当老师,屈钢则成了我的学生。他中学毕业后上山下乡当了知青,后返城进了601厂,在车间当工人。屈钢因有过人的绘画才能,他从601的维修车间,调到厂子弟中学任美术老师,那时我已是601厂子弟中学的校长,他又成了他名副其实的导师。

上个世纪80年代末,屈钢离开601厂,选择南下深圳发展,我们从此天各一方。屈钢在深圳,长期从事职业经理人,他凭借长期积累起来的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,跻身专业的企业管理培训行业,屈钢很快就成为这个行业有影响力的资深导师。我受他的影响,退休后也加入企业管理培训。在这个行业,我则成了屈钢先生的徒弟。

人生风风雨雨,我们兄弟俩的身份角色虽然在不断发生转换,但血浓于水的兄弟情谊,却始终坚如磐石。

记得两年前,我还在湖南都市职业学院工作时,曾收到过屈钢先生发给我的钢笔画作。在我的印象中,只知道屈钢先生精通于国画和工笔画,却没想到他的钢笔画居然也是神来之笔,如此之妙,令我惊叹不已。

屈钢先生能在一年多的修行中,独辟蹊径,用一支0.5毫米的普通圆珠笔,在信笺的背面画了500多张钢笔画,真是非同一般。要用圆珠笔在信笺上画出素描的效果,并非易事。屈钢先生却能沉得住气,耐得了寂寞,静得下心来。为了控制墨水和笔画线条的粗细,他细磨笔芯。他的钢笔画全都是用单一的黑色、并从小尺寸中去展现不同的大景观,勾勒出不同年龄人物的肤色,描绘出各种动物的皮毛眼神,体现出玻璃石材的质感,展现出车船的漆面及所反射出来的光影和山水远近虚实,等等。

屈钢用他的钢笔画,给每一件画作赋予了鲜活的生命与灵魂。他的钢笔画的细腻之处令人惊叹。屈钢用笔尖捕捉到的每一个细节,就如同摄影师用镜头捕捉到的每一个瞬间,令人感到无比真实和深刻。屈钢的钢笔画可谓活灵活现栩栩如生,让人身临其境。

随书附赠的一套钢笔画活页共集有屈钢先生的30幅钢笔画精品,既可集中成册,便于爱好者珍藏;也可单独装裱,悬挂于室内便于欣赏。

随书附赠的《闲庭信步 解解人生》一书,收集了屈钢先生近年创作的百余幅美轮美奂的手机摄影作品,还有屈钢先生所撰写的10篇文章,并收录了作者多年的人生感悟。屈钢先生的人生感悟之语,如一串珍珠,值得细细品味。这些感悟看似零散、简单,但都发自内心的。或许我们也能从屈钢先生的话语中,多少找到一些对我们有帮助有价值的东西。

我一口气看完了屈钢先生写的书,觉得这本书既有美感又有深悟,令人畅快淋漓。在我看来,《云上行——屈钢钢笔画》,不仅仅限于钢笔画,还有摄影,有美文,更有对人生的看法与感悟,这是一本值得拥有和收藏的书。

小人物的智慧

——评《红楼梦》中的刘姥姥

陈易帆

初读刘姥姥,不解她的怪诞,只觉得她痴傻愚蠢、可怜可笑,直到被现实狠狠推了一把,跌跌撞撞才恍然大悟,她乃是小说中为数不多的、活得通透的人物。身未动,心中已演千百遍,胸有惊雷而面如平湖。

刘姥姥初入荣国府,是来“打秋风”的。要见到掌管府中大小事务、能够施以援手的远亲王夫人,首先要通过周瑞家的引荐,而周瑞家的可不是什么善茬,典型的看人下菜碟,若没点智慧还真无法与之游说。周瑞家的在与刘姥姥交谈中摆弄首饰、眼神乱瞟、轻拍衣服等动作,无一不展示自己的傲慢和对庄稼人的轻蔑。在已猜到刘姥姥此行目的时,周瑞家的故意挖坑发问:“您今儿是路过,还是特意来的?”若是路过,可就不许提“打秋风”这一档子事了,若是特意来的,便指责刘姥姥平日不走动,遇到困难了才想起她,无论如何都有说法,可见这个忙她是绝不愿意帮的。刘姥姥一听对方的话语来势汹汹,便以退为进道:“原是特意来瞧瞧您,二来也请太太(王夫人)的安,要是能见面更好了。”既说明自己是来看望的,又表达了想见王夫人,因为她知道周瑞家的并没有接济她的资本,就算有所图,所图也不为她。周瑞家的不说话了,低头想着回绝之策。刘姥姥却是不给她时间思索,抓住了她面子爱显摆的心理,又道:“若是不能啊,就借重嫂子您替我们致意吧!”此话一出,周瑞家的如果再不引荐刘姥姥见“真佛”,那就等于告诉她自己地位太低了,万一再给刘姥姥传了回去,周瑞家的脸上哪还挂得住?所以,刘姥姥见到了替王夫人接待的王熙凤,并带回了20两银子。然,谁的心里还没一杆秤?刘姥姥并不似扮相般笨拙,她几息间的思绪,便决定了事情的发展走向,是去是留,空手或缠腰,都由自己争取。有我之境也,来如雷霆收震怒,罢如江海凝清光。刘姥姥实际上与贾家并没有什么关系,只因她女婿的祖父做过小京官,又

是与王夫人父亲同姓,这才偶然连了宗。而就是这样一个人,为何却能让贾母一句句亲切地叫着老亲家?

刘姥姥带着新鲜的瓜果蔬菜前来看望,事情被得知后,惜老怜贫的贾母便以想与积古的老人说话为由,将其请到了跟前,两位深谙世事又心地善良的老太太此时终于会见了。乡下人一穷二白,有也只剩些可口瓜果和新鲜菜。刘姥姥之前都是被动回话,如今见到贾母了,要主动发挥说些新鲜趣事了。面临如此“有我之境”,我们且看刘姥姥是否真有龙蛇之变。刘姥姥把她的见闻说给大家听,当说到一个十七八岁的漂亮姑娘雪夜独自出来抽柴火时,下人的一句走水啦(失火)打断了他们。众人慌忙出门看察,待火情稳定,贾母做的第一件事情并非善后,而是让人快去火神跟前烧香,可见她是信奉神佛的。贾宝玉此时还不合时宜地催促刘姥姥说漂亮姑娘的奇遇,贾母有些愠色,道:“都是刚听说抽柴火才惹出走水这一事,快别说了。”而柴火故事是刘姥姥说的,保不住会迁怒于她。刘姥姥立马道:“这种佛前的事可马虎不得”,既表明了自己对神佛敬畏有加,也中断了先前故事。随之而来的是一个新的、关于神佛的轶事:说的是一个九十多岁的老太太,天天吃斋念佛,在菩萨面前烧香,观音菩萨被地虔诚所感动,启奏了玉皇大帝,于是原该绝后的老太太有了孙子,之后更是有孙女。故事说罢,众人眉头紧锁、缄默不言,或许是在揣测这个故事的真实性,只有贾母在哈哈大笑,因为刘姥姥的这个故事直击她的内心,肯定了她的坚持:这神佛还是有的。刘姥姥凭借她的超高情商在贾府游刃有余,几句话之间就赢得了贾母的好感,不得不令人佩服。

游览大观园后,王熙凤与鸳鸯商量着如何整蛊刘姥姥,以悦众人,于是就有了“金鸳鸯三宣牙牌令”。牙牌共32张,每张牌分上和下,都刻上了骰子一样的点数,上下可以是1—6任意点数,其中1、4点用

的是红色,2、3、5、6点用的是绿色。酒令大如军令,在行令时,不论尊卑,惟令官是主。令官选出三张牌,说一张,受令者答一句,无论诗词歌赋,成语俗语,比上一句,都要叶韵,错了的罚一杯,三张令牌,皆由同一受令者对答,最后凑成一副,应令者需根据牌面发挥想象。首当其冲的是贾母,然后由令官挑人来受令,过程中有对得妙的、中规中矩的、支支吾吾的,各不相同,最后由刘姥姥压轴。她的第一张牌,上下都是四点,又叫人牌。鸳鸯道:左边四四是个人。刘姥姥想了半日,说道:是个庄稼人罢。鸳鸯又道:中间三四绿配红。刘姥姥对:大火烧了毛毛虫。牌面上面三点是绿色的,像条虫子,下面四点是红色的,像一团火。鸳鸯再道:右边么四真好看。刘姥姥再对:一个萝卜一头蒜。“么四”指上一点下四点的牌,都是红色。鸳鸯最后道:凑成便是一枝花。刘姥姥两只手比划着道:花儿落了结个大倭瓜。至此,酒令完结,刘姥姥在“鸿门酒宴”上大放异彩,她用“一条毛虫”来比上面斜着的三个绿点,用“一团大火”来比下面四点的红,虽不高雅,却形象生动,令许多大家小姐都自愧不如。奈何,规矩是他人制定的,对不出来的得喝,对得好的贾母不用喝,对得好的刘姥姥却要灌得酩酊大醉。

料峭春风吹酒醒,微冷,山头斜照却相迎,终于到了离别之际。刘姥姥此行虽是来送报恩的,可大人家贾府哪有收了东西不回礼,让人空手而归的道理?加之刘姥姥的风趣幽默,且故作丑态供人取乐得到了大家的认可,所以这次,王夫人出手十分大方,给了刘姥姥一百两银子,让她回家做个小买卖,贾母也给了刘姥姥一些新衣裳,以及一些没吃过没见过的东西,这些丰厚的馈赠,都是对刘姥姥智慧的嘉奖。

高堂市井都不自由,饱囊空腹各有哀愁,多远才叫远方,怎样的成功才算成功?倒不如像刘姥姥一样大智若愚,已识乾坤之大,而愧怍草木之青。

读《缓缓人生》,心生欢喜

高求忠

悦读

周末,打开简媛的《缓缓人生》,如一阵清风拂过心田,读着读着,心生欢喜。

读完此书,我仿佛走入了一个山清水秀的世界,书中有对大自然的热爱,对故乡的眷恋,对亲人的深情,对生活的观察和感悟。文字优美灵动,抒情与哲思交融,风格清新可喜,3D影院式的观感,令人久久回味。

不同于小说的虚构,散文写作是离不开真我的,哪怕是纯粹描写风景,都有“我”的身影。大千世界,人人心中有,眼中看,如何写出不同的韵味?

简媛的散文有鲜明的辨识度,我最欣赏其中的情与思。不论是写一棵树,一只猫,一朵花,还是老长沙的街巷,西南的镇远小镇,或西北辽阔的星空,在她笔下都如此神奇、多情而美妙。

在她笔下,点点滴滴的美好都被用心收集,化为文字。写亲情,她不落俗套,《曾有一念》看得我潸然泪下,她选取了一个独特的视角,父母常常为了不麻烦子女而隐藏自己的需求,大家习惯了父亲的女婿“也许不久,父亲会不再认识我,甚至对所有熟悉的过去感到陌生,而我记得,父亲曾有一念:想吃大个儿的桃子。”

粹”……这力量,让她无论在哪里,都能收获美好,都能让笔下的生活散发淡定而从容的气质。

作者笔下的世界,是美好的,纯真的,有情的,充满了温暖的人间烟火味道,对她来说,发现与相遇,同样是美好的缘分。每一辑都是作者精心打造的明珠,闪耀着智慧的光芒。

有位名人说:“我觉得总有一天电影应该拍成这个样子:平易、简单,所有人都能看。但是看得深的人可以看得很深,非常深”。其实,文学作品也应是如此。很多人总有一种误解,觉得散文是最容易写的,实际上,文学评论家张燕玲说过:散文就是照妖镜,作家余光中也说:散文是一切作家的身份证。

简媛的这本散文集,中小读者可精读,文学爱好者可细品。阅读此书,我们可以享受带给我们的愉悦、安然和松弛感,感受它持久的魅力和深刻的内涵。

“繁稠的土壤里长不出耀眼的花”。都市的人们大多行色匆匆,怎么面对眼前的苟且和一地鸡毛?读读《缓缓人生》吧,缓缓人生路,和简媛一起,心平气和地走下去。

城中阅读见乡野

曹荣芳

书中有义理,足以养性;书中有草木,可供养颜;书中有动物,可谈真情;书中有山水,可资栖居;书中有日月,可照心魂。古人云:“风雷雨露,天之灵;山川民物,地之灵;语言文字,人之灵。”居乡野、勤阅读,都是好事。

先说说读书。关于读书,《菜根谭》曰:“德随量进,量由识长。故欲厚其德,不可不弘其量;欲弘其量,不可不大其识。”一个人的德和摄取知识的量成正比,因此,想要德高,识必得厚积。曾国藩认为:“吾辈读书,只有两件事,一者进德之事,一者修业之事。”读书让求知者、无知者都拥有知识。读书养静气,长才干,博文采,腹有诗书气自华,读无用之书,养浩然之气。日积月累,光华自现,德行自高。

读书好,好读书,读好书——读得越多,才越知道自己是谁,越知道什么书才是“好书”,多读,读到后面,人的进步,就会呈几何式增长,最后,返璞归真,精神殿堂火光明亮,不但自然,亦可照人。

对人尤其是读书人来说,弃读贻害无穷。苏轼说:“士大夫三日不读书,则义理不交于胸中,对镜面目可憎,向人亦语言无味。”士大夫三天不读书,对心则义理不存,揽镜则相貌可憎,与人则语言粗俗。黄庭坚说:“一日不读书,尘生其中;两日不读书,言语乏味;三日不读书,面目可憎。”一天不读书,四下尘灰,书上架上天心地上,怕都落满了灰;两天不读书,一旦开口,言语必然恶俗难听,无趣无味无营养;如果达到三天不读书,真是糟糕了,连脸面都会丑到惨不忍睹,没办法看下去了。

读书属个人私下修德养心无固定法则之事,外力强求不得。“五柳先生”陶渊明,读书往往不求甚解,他“每有会意,便欣然忘食”。王国维认为,读书有三层境界:博览,思考,归真。拾级而上,方成好事。无论读什么书,怎么读,古人强调:开卷有益,鸟欲先振翅,人欲进先读书。

但读书也有些讲求。最美慕“不方便”的古人,自然先作灯,油烛照书,麻衣裹体,体力与脑力并在,没有电子产品伤害明眸,没有边框眼镜、隐形眼镜日日架于鼻梁,不会因体内沉重,灵气渐少。古人也不必天天冒着被吸进资讯黑洞的危险,不会人和人、事和史边界不分。

落雪之日,开窗、听雪、烹茶,持书坐于窗下,一会儿看看书,一会儿看看雪;雨落之时,虚掩门窗,供凉风从厅堂吹过,人或趺坐,或斜躺,雨声渐渐清晰,乃至于雨声变成思想舞动的伴奏乐声……如此种种,岂非妙哉?一种文心,四季天地,八方添识,十分舒适。扁舟江湖也好,采菊东篱也好,有山峦在心、墨香伺侧,乡野既得,可于此间见天地、见众生。

丰子恺认为,人的生活有三种:物质的,精神的,灵魂的。生于乡间,我总以为,乡野生活将与我一直同在。不料后来,城里一住三十年,再也回不去,仿佛进了谁的圈套。理想生活是一直在乡野:吃的用的,出自田地里;鸡鸭鱼、牛羊猪,出于野草稻谷养大;稻黍麦、姜葱蒜,土肥养土里长。闲来持书,静坐小院;无所事事时,迎风、听雪、观雨、弄花弄草、逗猫养狗。无车马喧嚣,无肺腑污染,无需银子,不知容颜衰颓,不知日月易移。

来了塔什干,直奔乡间租房。与本地乡民欢欢喜喜共住了近半年,读了近半年书,房子漏了水。我不得不迁回市里,重做城里人。熬了一个月后,终于接受这个残酷的现实。

明人陈继儒道:“闭门即是深山,读书随处净土。”说得好,我现在正是陈式生活:处喧嚣市井,自我沉静,乐在耕读。如此,才能得见城中乡野,并用以安顿灵魂,栖心、养心、养性。